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广州市退役军人权益维护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志愿服务项目经费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144.17	
		联系人	许莉莎		联系电话	020-83638232		联系邮箱		
		实施文件依据	《关于调整广州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和广州市退役军人权益维护中心机构编制事项的批复》（穗编字[2022]152号）、《退役军人事务部中央文明办民政部关于加强退役军人志愿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退役军人部发[2021]51号）、关于印发《广东省退役军人志愿服务工作指引》的通知（粤退役军人发[2021]35号）、广东省退役军人事务厅转发退役军人事务部关于印发《基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工作指南》的通知（粤退役军人便字[2019]128号）				项目名称 （一级项目）	权益维护项目经费	项目名称 （二级项目）	广州市退役军人权益维护中心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按计划上半年支付25%，第三季度支付60%，第四季度完成支付。						
			实际分配下达	市本级	144.17		转移支付至区		0.0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本级	144.17		转移支付至区		0.0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红棉老兵志愿服务通过凝聚广州市退役军人力量，引导广大退役军人融入社会志愿服务事业，发挥退役军人在服务军地改革创新、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参与社会综合治理、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等方面的作用，进一步增强广大退役军人的荣誉感、获得感和归属感，社会效益显著。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如期完成总体目标，红棉老兵志愿服务通过对志愿者进行年度培训及突发事件应急演练，提高志愿者突发事件的危机管理能力及综合防灾减灾能力的协力助力作用。凝聚广州市退役军人力量，引导广大退役军人融入社会志愿服务事业，发挥退役军人在服务军地改革创新、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参与社会综合治理、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等方面的作用，进一步增强广大退役军人的荣誉感、获得感和归属感，社会效益显著。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列（%）	自评分数	未达标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出率	12					12		1.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2. 资金支出率100%的，得12分；100%＜资金支出率≤80%的，得9分；80%＜资金支出率≤60%的，得7分；资金支出率＜60%的，得0分。
	事项管理	监管有效性	8					8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满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策划举办退役军人主题志愿服务活动次数	6.66	≥2次	3			6.66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3. 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满意度小于60%得0分。
		策划举办退役军人志愿服务相关培训活动的次数	6.67	≥1次	2			6.67		
	质量指标	志愿服务队活动参与率	13.33	=95%以上	100%			13.33		
	时效指标	进度履约率	13.34	=100%	100%			13.3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退役军人群体稳定性、促进社会和谐	10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10		
		提升退役军人对自身价值度认同感	10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退役军人志愿服务工作顺利推进	20	一年	一年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20		
合计			100					100		
存在问题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无				无						